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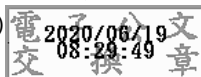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林麗華  
聯絡電話：02-23565240  
傳真：02-23566315  
電子信箱：moi5346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901240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090124084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政部109年6月17日台財稅字第10900539260號令影  
本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、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 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(土地登記科)(含附件)



地政處 109/06/19 09:57



1090095648

有附件